

##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1 月 18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 3 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彦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经审议，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详见刊登在 2020 年 1 月 22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续聘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关联担保行为将有利于满足公司的经营与发展，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不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详见刊登在 2020 年 1 月 22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暨关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详见刊登在 2020 年 1 月 22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并接受公司及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关联担保行为将有利于满足子公司的项目并购及经营发展需要，关联方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不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详见刊登在 2020 年 1 月 22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并接受公司及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

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详见刊登在 2020 年 1 月 22 日巨

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审议此议案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详见刊登在 2020 年 1 月 22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 2020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1 月 22 日